

#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本次会议
-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7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书面送达各董事，会议于2019年7月26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亲自出席董事9名。董事长段容文女士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集、提案与通知、会议召开、审议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次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7）。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3)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次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8）。

**三、报备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26 日